

## 新聞公報

簡體版 | English | 寄給朋友 | 政府新聞網

附件

■ 附件

立法會十二題：香港酒店業的人力供應

\*\*\*\*\*

以下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今日（四月二十八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就謝偉俊議員的提問的書面答覆：

問題：

近日有酒店業人士向本人反映，指他們難以招聘學歷、工作經驗及服務態度均達所需標準的酒店服務員，而本地培訓的員工，往往未能如來自泰國、菲律賓和尼泊爾等國家的外地員工般提供好客殷勤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過去三年，每年接獲酒店業僱主申請輸入勞工的個案數目，當中獲批的個案數目為何；

（二）可否簡化申請輸入勞工的手續，以縮短申請的處理時間，以及使需聘用外地僱員的酒店業僱主能較易完成申請程序；及

（三）過去三年，每年政府的培訓計劃及其資助的培訓計劃共培訓了多少名酒店從業員，以及涉及的資源為何；有否諮詢酒店業對現時本地培訓的酒店服務員的表現的滿意程度，從而就該等培訓計劃作出檢討？

答覆：

主席：

政府與旅遊及酒店業的共同目標，是要持續提供優質的服務，維持香港旅遊品牌及競爭力。現就提問分項答覆如下：

（一）政府採取自由開放的人才入境政策，以滿足本港各行業對人才的需要，提高香港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有意來港從事酒店業工作的高技術或專業人士，可按「一般就業政策」或「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向入境事務處（入境處）提出申請工作簽證或許可，過去三年與酒店業有關的申請數字載於附件。

另一方面，根據「補充勞工計劃」，如僱主確實未能在本港聘得合適的員工，可利用前述計劃申請輸入屬技術員級別或以下的勞工。在過去三年，勞工處並無接獲酒店業透過這計劃輸入勞工的申請。

（二）「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的申請手續簡便。一般來說，入境處在收到申請人提交的所需文件後四星期內便可以完成處理有關申請程序。入境處在二〇〇八年五月進一步簡化了有關程序。如僱主在遞交申請前的十八個月內有非本地僱員曾獲批工作或培訓簽證／進入許可，便無須再提交例如商業登記等有關公司背景的證明文件。另外，有關僱員亦可用同一申請表格申請其受養人（即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未婚子女）來港。

「補充勞工計劃」方面，為確保本地工人優先就業，該計劃由勞工顧問委員會監察，並按照兩大原則實施：（甲）僱主必須優先聘用本地工人，填補勞工市場的職位空缺；以及（乙）如僱主確實未能在本港聘得合適的員工，便可申請輸入屬技術員級別或以下的勞工。每宗「補充勞工計

劃」的申請必須在本港進行為期四星期的公開招聘。勞工處其後會將招聘的結果及所有相關資料提交勞工顧問委員會考慮，以決定是否批准申請。

(三)現時，多間本地教育和培訓機構如香港理工大學(理大)、香港中文大學(中大)、職業訓練局(職訓局)和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等，以及多項培訓和就業計劃如「技能提升計劃」、「展翅·青見計劃」及「中年就業計劃」等，均提供由公帑資助的酒店業培訓課程，或資助符合資格的酒店業僱主提供在職培訓。一些課程的參加者更有機會到本地及海外酒店進行實習。

再培訓局「人才發展計劃」、「技能提升計劃」、「展翅·青見計劃」及「中年就業計劃」在過往三年所培訓的酒店從業員數字和所涉及的資源如下：

	2007-08年度	2008-09年度	2009-10年度
酒店從業員 培訓數字	3,947人次	4,417人次	3,715人次
所涉及的 資源	1,923萬元	2,284萬元	2,402萬元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酒店及旅遊業管理課程過往三年的核准收生學額如下：

修課程度	2007-08 學年	2008-09 學年	2009-10 學年
副學位課程	155	155	155
學士學位課程 (包括第一年收 生及高年級收生)	217	217	217

(註：教資會的撥款主要是以整體補助金的形式發放，院校在運用撥款上享有自主權，可自行決定投放在不同修課程度和科目的資源，因此未能提供酒店及旅遊業管理課程涉及資源的數額。)

職訓局資助的酒店及旅遊業相關課程過往三年的新生人數及涉及的資助總額如下：

	2007-08學年	2008-09學年	2009-10學年
新生人數	2,225	2,128	2,242
涉及資助 總額	9,100萬元	9,600萬元	1.05億元

政府及有關的培訓機構一直與酒店業界保持緊密溝通，更透過參與中大、理大及職訓局等機構的課程諮詢委員會，為課程發展及培訓成效方面提供意見。酒店業界代表亦參與上述兩間大學的學生選拔面試程序。

再培訓局的課程以市場主導，在開發課程時會諮詢業界，並不時進行檢討。再培訓局將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對酒店業課程的畢業學員進行調查，包括業內僱主對再培訓局畢業學員的滿意程度，以及畢業學員技能提升方面的需要，作為將來課程發展的參考。

「技能提升計劃」的酒店業行業小組亦會不時檢討該計劃有關課程的成效，以確保課程切合業界的需要。

此外，勞工處亦有定期向參與「展翅·青見計劃」及「中年就業計劃」的僱主進行調查，收集他們對培訓內容及就業計劃的意見，及跟進需要改進的地方。

政府會繼續鼓勵酒店業界和培訓機構的交流和合作，確保從業員的培訓能符合酒店業的需要，並能促進業界的整體發展。

完

2010年4月28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7時43分

 列印此頁

---